10008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中 國 信 託 商 業 銀 行 代 理 部

電話: (02) 2181-1911 (代表號)

98 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無法投遞請勿退回



國 內 郵 資 已 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台北字第 1333 號印刷品

股東 台啟

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

時間: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星期五)上午9時 地點: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581號本公司地下1樓

出席: 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份總數3,053,047,222股,佔發行股份總數(已扣除公司法第179條規定無表決權之股

數)之79.60%。

列席:羅瑞蘭會計師 鄭洋一律師

主席:許勝雄 記錄:何富美

賣、宣佈開會(大會報告出席股份總數已達法定數額)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 1、九十七年度營業狀況(略)。
- 2、監察人查核九十六年度決算表冊(監察人報告書及會計師查 核報告書(詳附件一及附件九)。
- 3、買回公司股份執行情形(略)。

肆、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

案 由:九十七年度決算表冊,請 承認案。

說 明:1、本公司九十七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業經 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送請監察人查核竣事(盈餘 分配案列承認事項二)。

> 檢附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詳附件十及附件二) , 謹提請 承認。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 提

案 由: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請 承認案。

說 明:1、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業經董事會依公司法及本 公司章程規定擬具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表(詳附件 八)。

新龙十八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 2、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之股東股息及紅利共計新台幣5,903,483,920元,其中股票股利為新台幣77,677,420元,現金股利為新台幣5,825,806,500元,股票股利每股新台幣0.02元,即每仟股無償配發2股,現金股利每股配發新台幣1.5元。
- 3、現金股利之配息基準日,俟九十八年股東常會決議後,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訂定配息基準日; 股票股利之配股基準日,俟九十八年股東常會決議,並呈報主管機關核准後,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訂定配股基準日。
- 4、截至九十八年四月廿一日止,本公司已發行資本額為新台幣38,838,710,000元,本次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嗣後如因本公司買回公司股份或將庫藏股轉讓員工、註銷股本、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等因素,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使股東配息比率及配股比率發生變動而需修正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謹提請公決。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伍、討論暨選舉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 提

案 由:擬辦理資本公積、盈餘暨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 請 公決案。

明:1、截至九十八年四月廿一日止,本公司已發行資本額為新台幣38,838,710,000元,茲為充實營運資金、購買設備及研究發展基金,擬自資本公積提撥新台幣116,516,130元及自九十七年度可分配盈餘中提撥股東股息及紅利新台幣77,677,420元,計新台幣194,193,550元,共發行新股19,419,355股;另,員工紅利新台幣1,484,454,896元,其發行股數以股東會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

影響為計算基礎計算之,計算不足一股之員工紅利以現金發放。

2、發行條件:

- (1)本次資本公積暨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由原股 東按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持股數,每仟 股無償配發資本公積轉增資新股3股、盈餘轉 增資新股2股。
- (2)本次配發不足壹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自行合併壹整股,或按面額折付現金(計算至元為止) ,所有不足壹股之股份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承購。
- (3)員工紅利分配按本公司相關辦法之規定辦理。
- (4)本次增資發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 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 3、配股基準日:俟經股東會通過並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訂定。
- 4、本增資業,嗣後如因本公司買回公司股份或將庫藏股轉讓員工、註銷股本、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等因素,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使股東配股比率發生變動而需修正及本增資計劃之未盡事宜,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謹提請公決。

補充說明:依本公司98年股東常會前一日收盤價(每股新台幣 24.9元)並考量除權除息影響之金額每股新台幣 23.28元計算,員工股票紅利新台幣1,484,454,896 元部份,其中以新台幣1,484,454,880元發行新股 63,765,244股,計算不足一股之員工股票紅利金額 新台幣16元,以現金發放之。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自 資本公積提撥新台幣116,516,130元及自九十七年度 可分配盈餘中提撥股東股息及紅利新台幣77,677,420 元,計新台幣194,193,550元,共發行新股19,419,355 股,及員工紅利轉增資新台幣1,484,454,896元,計 發行63,765,244股,計算不足一股之員工股票紅利金 額新台幣16元,以現金發放。以上合計增資發行 83,184,599股。

第二案 董事會 提

案 由:擬修訂「公司章程」,請 公決案。

說 明:1、為配合法令,擬修訂公司章程。

2、檢附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詳附件四) , 謹提請公決。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董事會 提

案 由:擬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請 公決案。 說 明:1、配合業務需要,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 處理程序」。

2、檢附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詳附件五),謹提請公決。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 董事會 才 案 由:擬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請 公決案。

說 明:1、為配合法令及業務需要,擬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 序。

2、檢附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詳附件六),謹提請公決。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五案 董事會 提

案 由:擬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請 公決案。 說 明:1、為配合法令及業務需要,擬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 業程序。

> 2、檢附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詳附件七),謹提請公決。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六案 董事會 提

案 由:選舉第十屆董事、監察人,請選舉案。

說 明:1、本公司第九屆董事、監察人任期至98年6月8日屆 滿。

2、依公司法第195條第2項及第217條第2項規定:董事、監察人之任期屆滿而不及改選時,延長其執行職務至改選董事、監察人就任時為止。

3、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及董事會決議,選任本公司第十屆董事12人、監察人3人,任期3年,自98年6月19日至101年6月18日止,謹提請選舉。

選舉結果:本案經選舉結果,由主席當場宣佈當選董事、監察人名 單如后:

■董事

股東戶號或 身分證字號	股東戶名	當選權數
23	許 勝 雄	3, 008, 510, 954
562334	Medica John Kevin	2, 551, 650, 879
83	陳 瑞 聰	2, 550, 303, 962
15	許文斌	2, 307, 420, 722
19173	沈文忠	2, 091, 407, 662
57	林 洸 男	2, 091, 360, 266
85	金寶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091, 324, 151
2024	張永青	2, 091, 316, 766
1357	翁 宗 斌	2, 091, 274, 509
2028	龔 紹 祖	2, 091, 263, 662
91	許 烱 奇	2, 091, 255, 662
J100XXXXXX	魏 啟 林	2, 091, 195, 470

■監察人

股東戶號或 身分證字號	股東戶名	當選權數
55	柯 長 崎	2, 239, 303, 507
60	周永嘉	2, 236, 585, 156
3	許 勝 傑	2, 236, 576, 073

第七案 董事會 提

案 由:董事兼任,擬解除其競業禁止限制,請 公決案。 說 明:1、因本公司董事或有投資或經營其他與本公司營業 範圍相同或類似之公司,在無損及本公司利益之 前提下,爰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擬解除其競業 禁止,連任時亦同。

- 檢附本公司現任董事新兼任其他企業之職務明細表(詳附件三)
- 3、本屆新當選董事兼任其他企業之職務明細表,於 股東會完成董事選舉後公佈。

4、擬請解除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謹提請 公決。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 會: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上午10時25分

主席:許勝雄



記錄:何富美



附件一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兹 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九十七年度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 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區耀軍、顏幸福 會計師查核竣事,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案,經本監察人等查 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等相關法令,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報 請 鑒察。

此 致

本公司九十八年股東常會

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四月廿九日

營業報告書

民國九十七年下半年起,源自美國金融風暴導致的全球經濟衰退正深深的影響世界各地,經營環境倍受挑戰。

在此之前,我們已經不斷提醒每位員工,在面對鉅變的年代,要培養「叫我老鷹」的精神,要學習老鷹勇敢飛向高處,在低潮時自我淬勵,自我重生,也要積極的讓對手感受到仁寶具有老鷹的勇猛與深厚的底子。相信外在環境的嚴峻考驗,將可突顯仁寶長期累積的競爭優勢,及樂於接受挑戰的企業精神。

今年,我們掌握到市場脈動,加上客戶對仁寶服務的認同,公司對九十八年的績效,仍設定高成長目標;我們相信,在不景氣的階段,惟有將整體資源,運用到極致,才可將外在不利因素的影響,減到最低;我們更確信,先前對技術創新的堅持,讓公司今年業績可望逆勢突圍,也取得相當的成長動能。

而外在壓力也帶給我們反省內部效率的機會。這其中包括對客戶的支援,對品質的精進,對產製成本的檢討,對費用控管的落實,對存貨的管理,以及對人員激勵制度的公平有效。今年,正是我們強化企業體質的最佳時機。

得獎及企業社會責任

延續過去的榮耀,九十七年我們連續第八年獲得美國商業週刊 (Business Week)評比為全球100強科技公司(The Information Tech 100)。我們驕傲的證明仁寶是國際一流企業,我們投入的努力,也 得到外界的肯定。

同時,我們也認知到國際社會對企業公民責任(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的關注。我們本著「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的精神,從公司治理、環境保護、員工照顧及社會關懷等四個面向切入。除了展現仁實對社會責任的承諾外,也對我們永續經營的理念賦予更深的意義。這一年,我們列入台灣天下雜誌評選的「天下企業公民 TOP 50」。

出貨成長及獲利表現

九十七年,仁寶3C產品總出貨量超過2,840萬台,年成長10%以上。視訊產品則成功的轉換以液晶電視為主,出貨量及附加價值均大幅提升。全年營收達新台幣4,049.9億元,年減5%,但若以美元計,則較前一年度增長;稅後淨利新台幣126.4億元,每股獲利新台幣3.26元。本年度若排除採用員工分紅費用化新會計原則影響,稅後淨利仍高於前期,獲利表現十分穩健。

研發創新

未曾間斷的研發投資,是仁實取得客戶肯定的最佳保證。近一年來,仁實掌握產品發展趨勢,迅速切入小型筆電(Netbook PCs)領域,成功的支援客戶在此市場的擴展,也對公司營收帶來極大的貢獻。傳統筆記型電腦方面,則強化了外觀,影音及無線傳輸等功能,提供客戶更多競爭利基。

今年在液晶電視的研發,將配合客戶市場策略,繼續提供全系列產品。此外,對行動上網MID (Mobile Internet Device)、數位消費性電子及車用電子等新產品,研發投資則持續進行,為公司未來營收,確立多元化佈局。

資本支出及投資方向

面對這一波全球經濟景氣低迷,我們在資本支出及產能規劃將 會特別審慎,在適當時機方進行必要的擴充。九十七年,配合客戶 的需求,我們已先後在波蘭及巴西設立新營運據點。

基於長遠的事業發展,公司仍按照既有的規劃,持續越南生產 基地的建置,今年下半年將進行試量產。

這一段期間,我們對零組件的垂直整合規劃則不受影響,尤其在輕金屬及塑膠機構組件上的投資將加快進行。

我們在網通事業的轉投資公司,智易科技也順利於九十八年三 月上市,為集團增添一位上市成員,上下游事業整合也可望更加穩 周。

最後,再一次感謝各位股東歷年來對仁寶的支持,也盼望各位不吝對經營團隊提出指教。在此全球經濟前景未明的年代,仁寶確信,我們在逆境中仍能如鷹展翅,飛向標竿。全體員工,亦將無畏外在風雨,兢兢業業為企業及股東創造更多價值。最後

祝 健康平安 萬事如意

董事長: 谷城县 麗

經理人: 牌場膜 🏙

會計主管: 台清輝 🧱

附件三

■許勝雄董事長兼任明細:

公司	職務
Compal Display Holding (HK) Ltd.	董事/仁寶問接轉投資
Compal International Holding (HK) Ltd.	董事/仁寶問接轉投資
Goal Reach Enterprises Ltd.	董事/仁寶問接轉投資
Intelligent Universal Enterprise Ltd.	董事/仁寶問接轉投資
金仁寶管理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金寶轉投資

■陳瑞聰常務董事兼任明細:

公司	職	務
Compal Display Holding (HK) Ltd.	董事/仁寶門	引接轉投資
Compal International Holding (HK) Ltd.	董事/仁寶門	引接轉投資
Goal Reach Enterprises Ltd.	董事/仁寶門	引接轉投資
Intelligent Universal Enterprise Ltd.	董事/仁寶問	引接轉投資
Wah Yuen Technology Holding Ltd.	董事/仁寶問	引接轉投資
Arcadyan Holding (BVI) Corp.	董事/智易車	專投資

■沈文忠董事兼任明細:

公	司	職	務
威寶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仁寶	代表人

■張永青董事兼任明細:

公	司	職	務
南京坤寶光電材料有限	公司	董事長/統寶	間接轉投資
Bright Information H	olding Ltd.	董事/統寶卓	轉投資

■翁宗斌董事兼任明細:

公	司	職	務
Auscom Engineering	Inc.	董事長/仁寶	『轉投資
Wah Yuen Technology	Holding Ltd.	董事長/仁寶	間接轉投資
巨寶精密加工(江蘇)	有限公司	董事/仁寶昌	引接轉投資
宏葉新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仁寶間接轉	投資公司
		代表人	

■龔紹祖董事兼任明細:

公	司	職	務
誼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仁智	寶轉投資

■邱平和董事兼任明細:

公	司	職	務
威邁思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威寶代表	i人
震旦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威寶代表	i人
欣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威寶代表	i人
威寶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威寶間接轉投 代表人	資公司

■陳鑫董事兼任明細:

公	司	職	務
海外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中華開發工訓 表人	業銀行代

■魏啟林董事兼任明細:

公	司	職	務
康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條 次	原條文	修 訂 後 條 文 修訂原因
	本公司經營之事業如下: (一)~(十三)(略) (十四)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本公司經營之事業如下: (一)~(十三)(略) (十四) <u>ZZ99999</u>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
第三十條	本公司產業之生命週期正處於成長期,為考量本公司未 來資金之需求,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公司於 年度決算後如有分派盈餘,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低於 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百分之十,唯若未	制之業務。 (以上略) 本公司產業之生命週期正處於成長期,為考量本公司未機關規定來資金之需求,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公司於年度決算後如有分派盈餘,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百分之十。
第卅五條	來盈餘及資金較為充裕時,將提高發放比例。 本章程由發起人訂立於民國七十三年四月十六日 第一次~第廿七次修正(略)	本章程由發起人訂立於民國七十三年四月十六日 第一次~第廿七次修正(略) 第廿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

附件五

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原 條 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原因
第四條 交易條件之決定及核決權限:	第四條 交易條件之決定及核決權限:	配合業務
一、(略)	一、(略)	需要修訂
二、取得或處分預期持有一年(含)以上之有價證券投資、不動		
產、其它固定資產、會員證及專利權、著作權、商標權、	產、其它固定資產、會員證及專利權、著作權、商標權、	
特許權等無形資產,其單項金額在一億元以上者,須報經		
董事會決議通過後辦理,單項金額在一億元以下者,由董		
事會授權董事長決行之。	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決行之。	
(以下略)	(以下略)	
第十六條 附則	第十六條 附則	增列修正
本處理程序訂定於中華民國七十八年六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	本處理程序訂定於中華民國七十八年六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	日期
議通過後實施。	議通過後實施。	
第一次~第六次修正(略)	第一次~第六次修正(略)	
	第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七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通	
	過及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後實施。	

附件六

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條文前後對照表

月百休啦儿来?	任净修訂條又則俊對炽衣	
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原因
第三條、背書保證對象 一、(略)	第三條、背書保證對象 一、(略)	
	二、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間,得 為背書保證。	配合法令 增訂
	三、本公司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 規定互保,或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 率對被投資公司背書保證者,不受前二項規定之限制。	
	四、前項所稱出資,係指本公司直接出資或透過持有表決權股 份百分之百之公司出資。	配合法令 增訂
二、本作業程序所稱之子公司及母公司,應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佈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5號及第7號規定認定之。	五、本作業程序所稱之子公司及母公司,應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佈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5號及第7號規定認定之。	項次變更
第五條、決策及授權層級	第五條、決策及授權層級	
一、(略)二、授權董事長決行之背書保證事項者,事後應再報經董事會 追認之,並將辦理情形及有關事項,報請股東會備查。(以下略)		配合法令 修正
金額因據以計算限額之基礎變動而致超過所訂額度時,經		
辦部門應訂定改善計劃,經財務部門 <u>複</u> 核後,將相關改善計畫送各監察人,就該對象背書保證金額或超限部份應於 合約屆滿時或於一定期限內全部消除,並提報董事會。	關改善計畫送各監察人,並依計劃時程完成改善。	配合法令 修正
二、本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其「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之訂定 及修正,悉依主管機關之規定,並提報本公司董事會。	二、本公司之子公司,擬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者,其「背書 保證作業程序」之訂定及修正悉依主管機關之規定,並 <u>應</u>	

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原因
第九條、資訊公告及申報	第九條、資訊公告及申報 一、會計部門應每月將本公司及子公司上月份之背書保證明細 表呈閱總經理及董事長。	配合業務需要增訂
一、會計部門應於每月十日前公告申報上月份背書保證餘額。	二、會計部門應於每月十日前公告申報上月份背書保證餘額。	項次調整
二、背書保證金額達下列標準之一時,會計部門應於主管機關 規定期限內公告申報。 1、背書保證總額達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五十以上者。	三、背書保證金額達下列標準之一時,會計部門應於主管機關 規定期限內公告申報。 1、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總額達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	
1 月日外短心妖女子公司月 但~日月 ~ 上 / 八上 年	五十以上。	修正
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達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以 上者。	2、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達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以上。	配合法令 修正
3、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餘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且對 其背書保證、長期投資及資金貸與餘額合計數達本公 司淨值百分之三十以上者。		
4、因業務往來對企業背書保證,其餘額超過最近一年度 與其業務往來交易總額者。	-	配合法令删除
5、依第二款1-4項辦理公告申報後,對同一背書保證對象 每增加逾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者。	4、本公司或子公司新增背書保證金額達新臺幣三千萬元 以上且達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以上。	配合法令 修正
	本公司之子公司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者,該子公司有第 三項第4款應公告申報之事項,應由本公司為之。	配合法令增訂
三、有關子公司之背書保證情形,會計部門應依第 <u>一款</u> 及第 <u>二</u> 款之規定,向主管機關辦理公告申報。	四、有關子公司之背書保證情形,會計部門應依第 <u>二項</u> 及第 <u>三</u> 項之規定,向主管機關辦理公告申報。	項次調整 及文字修 正
四、相關法規變更時,應依新規定辦理各項公告申報。	五、相關法規變更時,應依新規定辦理各項公告申報。	項次調整
第十二條、附則 本作業程序訂定於中華民國七十九年四月三日經董事會通過後 實施。	第十二條、附則 本作業程序訂定於中華民國七十九年四月三日經董事會通過後 實施。	增列修正 日期
第一次~第五次修正(略)	第一次~第五次修正(略) 第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四月廿九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及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後實施。	

附件七

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條文前後對照表

女 単文八〇八川	未住厅修司体之	באו נים >	:37///25					
原 條 文		修	訂	後	條	文		修訂原因
第一條、目的	第一條、目的							修正法源
為健全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財務管理,以達到經營風險控制	為健全本公司	資金貸	與他人	之財務	管理,	以達到經營	風險控制	之依據
,凡本公司對外資金貸與相關事項,茲依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			貸與相關	關事項	, 兹依	主管機關相	關規定制	
理委員會(以下簡稱證期會)91年12月18日台財證(六)字第0九	訂本作業程序	0						
一0一六一九一九號函「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								
<u>理準則」</u> 相關規定制訂本作業程序。								
第二條、貸放對象	第二條、貸放	對象						
公司之資金,除有下列情形外,不得貸與與股東或任何個人:	公司之資金,	除有下	列情形夕	卜 ,不	导貸與:	與股東或任	何個人:	
一、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者。	一、與本公司	有業務	往來者。					
二、下列與本公司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二、下列與本	公司有	短期融近	通資金-	之必要:	者:		
1、本公司之關係企業,因業務需要而有短期融通資金之	1、本公司	司之關1	係企業,	因營	運需要	而有短期融	通資金之	文字修正
必要者。	必要者	ŕ°						
2、他公司因業務需要而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2、他公司] 因業系	务需要而	有短期	融通貨	予金之必要者	子。	
	本公司直接及	間接持	有表決村	藋股份	百分之	百之國外公	司間得從	配合法令
	事資金貸與。							增訂
第四條、貸放總額之限制	第四條、貸放	總額之	限制					
一、(略)	一、(略)							
二、與本公司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	二、與本公司	有短期	融通資金	金之必	要者,	資金貸與總	!額不得超	配合業務
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 <u>二十</u> 。	過本公司	淨值百	分之四十	<u>-</u> 。				需要修正
	三、本公司直	接及問	接持有着	表決權	股份百	分之百之國	外公司間	配合法令
	,從事資	金貨與	,不受算	育二項:	之限制	•		增訂
第五條、個別對象限額	第五條、個別	對象限	額					
一、(略)	一、(略)	•						
二、與本公司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其貸與金額不得超過	二、與本公司	有短期	融通資金	金之必	要者,	其貸與金額	不得超過	
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八十,且最高不得超過本公司資金貸	該公司淨	值之百	分之八-	十,且	最高不	得超過本公	司資金貸	
放總額之百分之五十,並應與本公司已為該公司背書保證						本公司已為		配合業務
金額合併計算。	書保證金	額合併	計算。			•		需要修正

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原因
	三、本公司對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子公司, 其貸與金額不受前二項百分之八十之限制,但最高不得超過本公司資金貸放總額之限額的百分之五十,並應與本公司已為該公司背書保證金額合併計算。	
三、本作業程序所稱淨值,為經會計師簽證最近期財務報表之股東權益。	四、本作業程序所稱淨值,為經會計師簽證最近期財務報表之股東權益。	項次調整
四、本作業程序所稱之子公司及母公司,應依財團法人中華民 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佈之財務會計 <u>作業程序</u> 公報第5 號及第7號規定認定之。	五、本作業程序所稱之子公司及母公司,應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佈之財務會計 <u>準則</u> 公報第5號及第7號規定認定之。	
第七條、貸放期限 貸放期限每次不得超過六個月。如因業務需要得報請董事會同 意後延期,但延長期限以六個月為限。	期限每次不得超過六個月。如因業務需要得報請董事會同意後延期,但延長期限以六個月為限。	需要修正
	二、本公司對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子公司, 其貸放期間每次不得超過一年。	配合業務需要增訂
第八條、計息方式 一、(略)。 二、(略)。	第八條、計息方式 一、(略)。 二、(略)。	
三、利息之計收以按月繳息為原則。		配合業務 需要修正
第十一條、其他規定事項 一、若本公司因情事變更,致貸與餘額超限時, <u>業務</u> 經辦部門 應訂定改善計劃,經財務部門覆核後,將相關改善計劃送 各監察人。	第十一條、其他規定事項 一、若本公司因情事變更,致貸與 <u>對象不符本作業程序規定或</u> 餘額超限時,經辦部門應訂定改善計劃,經財務部門覆核 後,將相關改善計劃送各監察人,經辦部門並須依計劃時 程完成改善。	及文字修
二、本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其「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之 訂定及修正悉依 <u>證期會</u> 之規定,並 <u>提報本公司董事會。</u>	二、本公司之子公司,擬將資金貸與他人者,其「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之訂定及修正悉依主管機關之規定,並應依 所定作業程序辦理。	
第十二條、資訊公告及申報 一、本公司之子公司應於每月五日前將上月資金貸與他人資料	第十二條、資訊公告及申報	删除
轉本公司會計部門彙總備查。 二、會計部門應於每月十日前將本公司及子公司上月份之資金 貸放明細表呈核總經理及董事長。	一、會計部門應每月將本公司及子公司上月份之資金貸放明細 表呈 <u>閱</u> 總經理及董事長。	項次調整 及文字修 正
三、會計部門應於每月十日前公告申報上月份資金貸與餘額。	二、會計部門應於每月十日前公告申報上月份資金貸與餘額。	項次調整
四、資金貸與餘額達下列標準之一者,會計部門應於主管機關 規定期限內公告申報。 1、資金貸與他人之餘額達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三、資金貸與餘額達下列標準之一者,會計部門應於主管機關規定期限內公告申報。 1、 <u>本公司及子公司</u> 資金貸與他人之餘額達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以上。	
2、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餘額達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以上 者。	2、 <u>本公司及子公司</u> 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餘額達本公司淨 值百分之十以上。	配合法令 修正
3、因業務往來對企業資金貸與,其貸與餘額超過最近一 年度與其業務往來交易總額者。		配合法令删除
4、依第四款1-3項辦理公告申報後,對同一貸與對象每增 加逾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者。	3、本公司或子公司新增資金貸與金額達新臺幣壹千萬元 以上且達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以上。	配合法令 修正
	本公司之子公司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者,該子公司有第 三項第3款應公告申報之事項,應由本公司為之。	配合法令增訂
五、有關子公司之資金貸與情形,會計部門應依第三款及第四 款之規定,向主管機關辦理公告申報。	四、有關子公司之資金貸與情形,會計部門應依第 <u>二項</u> 及第 <u>三</u> <u>項</u> 之規定,向主管機關辦理公告申報。	項次調整 及文字修 正
<u>六</u> 、相關法規變更時,應依新規定辦理各項公告申報。		項次調整
實施。	本作業程序訂定於中華民國七十九年四月三日經董事會通過後 實施。	增列修正 日期
第一次至第六次修正(略)	第一次至第六次修正(略) 第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四月廿九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及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九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後實施。	



單位:新台幣元

_			\ -
項	且	金	額
97 年度稅後純益		12, 639,	037, 004
加:期初未分配盈餘		12, 017,	368, 704
上年度 14 號公幸	展未實現兑換利益轉列		
特別盈餘公積,	本期已實現轉回	245,	035, 601
減:本年度14號公幸	展未實現兑換利益轉列		
特別盈餘公積		(450,	488, 247)
本年度股東權益	其他項目借方餘額轉列		
特別盈餘公積		(998,	283, 226)
長期投資未依持	股比例認股調整數	(578,	204, 325)
庫藏股註銷沖減	保留盈餘	(617,	138, 995)
可分配盈餘		22, 257,	326, 516
減:法定盈餘公積		(1, 263,	903, 700)
分配股東股利(言	主)	(5, 903,	483, 920)
期末累積未分配盈餘		15, 089,	938, 896
附註:			
配發員工紅利-現金		164,	939, 433
配發員工紅利-股票		1, 484,	454, 896
配發董監事酬勞金		113,	751, 333

註:每股分配現金股利1.50元,股票股利0.02元。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留分・好ム敞工子

附件十



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	台幣千元
	97年度		96年度	
	金 額	_%	金 額	%
4110 營業收入	\$ 407,323,600	100.6	429,683,691	100.5
419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2,330,690	0.6	2,223,060	0.5
營業收入淨額	404,992,910	100.0	427,460,631	100.0
5110 營業成本	384,578,449	94.9	406,816,072	95.2
營業毛利	20,414,461	5.1	20,644,559	4.8
5920 未實現聯屬公司間銷貨毛利減少(增加)	48,018		(14,939)	
	20,462,479	5.1	20,629,620	4.8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157,499	0.5	1,841,972	0.4
6200 管理費用	2,267,772	0.6	1,260,292	0.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790,641	1.2	3,167,458	0.7
	9,215,912	2.3	6,269,722	1.4
營業淨利	11,246,567	2.8	14,359,898	3.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674,327	0.2	937,844	0.2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	2,448,303	0.6	1,860,011	0.4
7122 其他投資收益淨額	261,862	-	25,583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淨額	337,137	0.1	-	-
7480 其 他	329,512	0.1	262,709	0.1
	4,051,141	1.0	3,086,147	0.7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支出	89,818	-	112,823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253,191	0.1	28,279	-
7630 減損損失	129,056	-	729,780	0.2
7880 其 他	27,742		30,456	
	499,807	0.1	901,338	0.2
稅前淨利	14,797,901	3.7	16,544,707	3.9
8110 所得稅費用	2,158,864	0.6	2,861,568	0.7
9600 本期淨利	\$ 12,639,037	3.1	13,683,139	3.2
		兒 後		兒 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元)	\$ 3.81	3.26	4.33	3.58
基本每股盈餘-追溯調整(單位:元)			\$ 4.25	3.5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元)	\$ 3.47	2.96	4.02	3.33
稀釋每股盈餘—追溯調整(單位:元)			\$ 3.95	3.27

假設本公司之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不視為庫藏股票時之擬制資料: 14,914,452 **本期淨利** 12.755.588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元) 基本每股盈餘一追溯調整(單位:元)

經理人:





4.30

16,626,853

13.765.285

稅

附件九



安伙建業會計師重務的

KPM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台北市 11049 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棲台北 101 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886 (2) 8101-6666 傳直: 886 (2) 8101-6667 Internet 網址: www.kpmg.com.tw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 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 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 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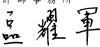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 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 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 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 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 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 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 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及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 基秘字第052號函,民國九十七年度認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致稅後淨利減少1,505,903千元, 每股盈餘減少0.39元。

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依規定另行編製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之合併財務報 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及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 金管證六字第 0940129108 號 : (88) 台財證 (六)第 18311 號 原證期會核 准簽證文號 民 國 九十八 年二月十七日

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 年 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單位:新台幣千元
	97年度	9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12,639,03	7 13,683,139
調整項目:		
折舊及各項攤提	696,14	4 550,515
提列備抵呆帳、銷貨退回及折讓及存貨跌價損失淨額	520,72	1 920,302
以成本衡量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29,05	6 729,780
權益法之現金股利收現	1,737,05	
权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	(2,448,30	
應收票據及帳款減少(增加)	3,695,31	
存貨增加	(1,166,03	
預付款項、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71,14	
應付票據及帳款減少	(14,324,33	
應付費用、其他流動負債及應計產品保證負債增加	3,720,93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346,15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變動數	511,2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202,09	
其 他	(82,0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009,44	0 11,765,13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固定資產	(120,83	
出售固定資產及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	429,45	
專利使用權增加	(1,153,14	2) (528,828)
權益法之長期投資、備供出售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752.20	7) (4.004.042)
增加	(6,753,29	7) (4,004,943)
權益法之長期投資、備供出售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76.45	2 1 204 071
處分價款	476,45	
被投資公司清算及減資退回股款	264,86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減少(增加) 其 他	(116,99 (2,51	
其 他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投員活動之序功並派出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6,976,00	9) (2,810,320)
國人知之玩並流重・ 到期償還之應付公司債		(4,440,000)
短期借款增加	2,000,00	
<u> </u>	(1,287,54	
碎 放 現 金 股 利	(9,278,30	
發放黃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307,86	
其 他		7) (114)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873,7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0.840.2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1.442.7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0,602,45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89,33	1 162,454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993,75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單位:新台幣千元

			97.12.31		96.12.31				97.12.31			96.12.31			
	資 產	_	金 額	%	金	額	%		負債及股東權益	_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0,602,459	13.9	31,44	12,743	19.9	2100	短期借款	\$	2,0	00,000	1.4	-	-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140	應付票據及帳款		32,4	03,630	21.9	42,407,879	26.9
	一流動		202,099	0.1		-	-	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16,4	69,282	11.1	20,789,368	13.2
114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60,177,374	40.7	63,62	27,444	40.3	2160	應付所得稅		2,2	60,763	1.5	2,606,914	1.7
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關係人		433,275	0.3	1,20	08,504	0.8	2170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4,9	62,781	3.4	1,963,355	1.2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48,340	0.2	17	72,404	0.1	2289	應計產品保證負債		1,9	65,824	1.3	1,417,873	0.9
1210	存貨淨額		13,513,946	9.1	12,33	38,648	7.8				60,0	62,280	40.6	69,185,389	43.9
1275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	30	08,215	0.2		長期及其他負債:						
126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_	412,284	0.3	76	58,272	0.5	2410	應付公司債		9,8	71,209	6.7	9,743,751	6.2
		_	95,589,777	64.6	109,86	56,230	69.6	2861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及其他		1	26,943	0.1	511,139	0.2
	投 資:										9,9	98,152	6.8	10,254,890	6.4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6,824,455	31.7	40,46	59,957	25.7		負債合計		70,0	60,432	47.4	79,440,279	50.3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267,965	0.8	3,55	56,155	2.3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40,858	0.6	81	13,659	0.5	3110	普通股股本		38,8	38,710	26.2	38,659,589	24.5
144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_	142,000	0.1	14	12,000	0.1		資本公積:						
		_	49,075,278	33.2	44,98	31,771	28.6	3210	股票溢價		6,9	85,024	4.7	7,203,057	4.6
	固定資產:							3280	其 他		1,7	80,133	1.2	1,659,635	1.0
1501	土 地		887,937	0.6	92	24,019	0.6				8,7	65,157	5.9	8,862,692	5.6
1521	房屋及附屬設備		1,652,558	1.1	1,70)2,743	1.1		保留盈餘:						
1535	研發設備		354,223	0.2	31	10,351	0.2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3	66,723	5.6	6,998,409	4.5
1681	其他設備	_	299,740	0.2	27	73,110	0.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	45,036	0.2	216,433	0.1
			3,194,458	2.1	3,21	10,223	2.1	3350	未分配盈餘		23,4	61,062	15.9	23,631,944	15.0
15x9	滅:累計折舊		(1,125,854)	(0.7)	(1,05	52,551)	(0.7)				32,0	72,821	21.7	30,846,786	19.6
1670	預付設備款	_	805			123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_	2,069,409	1.4	2,15	57,795	1.4	3420	外幣換算調整數		2	39,696	0.2	(119,878)	(0.1)
	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1,1)	98,630)	(0.8)	881,365	0.6
1750	專利使用權及其他		817,310	0.6	39	98,257	0.2	3510	庫藏股票		(8	81,247)	(0.6)	(881,247)	(0.5)
1800	出租資產淨額	_	345,165	0.2	28	35,533	0.2				(1,8	40,181)	(1.2)	(119,760)	
		_	1,162,475	0.8	68	33,790	0.4		股東權益合計		77,8	36,507	52.6	78,249,307	49.7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資產總計	\$	147,896,939	100.0	157,68	39,586	10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	147,8	96,939	100.0	157,689,586	100.0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仁寶電腦子 蓋服任舊限公司 服象推薦變動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2年以刊 2010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日 保 留 盛 餘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	留盈	餘				
			法定盈餘	特別盈餘	-	金融商品	外幣換算		
	股 本	資本公積	公 積	公 積	未分配盈餘	未實現損益	調整數	庫藏股票	合 計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38,114,581	8,600,619	6,123,263	945,644	18,104,059	273,788	(47,484)	(881,247)	71,233,223
盈餘指撥及分配: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729,211)	729,211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875,146	-	(875,146)	-	-	-	-
分配員工紅利(含股票及現金)	354,435	-	-	-	(393,816)	-	-	-	(39,381)
分配董監事酬勞	-	-	-	-	(157,526)	-	-	-	(157,526)
分配股東股利(含股票及現金)	76,229	-	-	-	(6,555,708)	-	-	-	(6,479,479)
資本公積轉增資	114,344	(114,344)	-	-	-	-	-	-	-
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調整資本公積									
及保留盈餘	-	294,271	-	-	(902,269)	-	-	-	(607,998)
子公司取得母公司現金股利	-	82,146	-	-	-	-	-	-	82,146
民國九十六年度淨利	-	-	-	-	13,683,139	-	-	-	13,683,139
外幣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72,394)	-	(72,394)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607,577	-		607,577
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8,659,589	8,862,692	6,998,409	216,433	23,631,944	881,365	(119,878)	(881,247)	78,249,30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8,603	(28,603)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368,314	-	(1,368,314)	-	-	-	-
分配員工紅利(含股票及現金)	554,173	-	-	-	(615,741)	-	-	-	(61,568)
分配董監事酬勞	-	-	-	-	(246,296)	-	-	-	(246,296)
分配股東股利(含股票及現金)	77,319	-	-	-	(9,355,620)	-	-	-	(9,278,301)
資本公積轉增資	115,979	(115,979)	-	-	-	-	-	-	-
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調整資本公積									
及保留盈餘	-	3,947	-	-	(578,206)	-	-	-	(574,259)
子公司取得母公司現金股利	-	116,551	-	-	-	-	-	-	116,551
民國九十七年度淨利	-	-	-	-	12,639,037	-	-	-	12,639,037
庫藏股買回註銷	(568,350)	(102,054)	-	-	(617,139)	-	-	-	(1,287,543)
外幣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359,574	-	359,574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2,079,995)			(2,079,995)
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8,838,710	8,765,157	8,366,723	245,036	23,461,062	(1,198,630)	239,696	(881,247)	77,836,507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